

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新交 GCZB-2024-024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新乡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94.72 万元，招标人为新乡市领科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位于通惠河路以北、永定河路以南、尧山路以西、嵩山大道以东，总建筑面积 112359.04m²。项目 1#楼、2#楼、3#楼、5#楼、6#楼、7#楼、8#楼均设计有“DT-1”消防电梯兼担架电梯、“DT-2”乘客电梯兼无障碍电梯各一台及配套 1#楼“DT-1”乘客电梯兼担架电梯兼无障碍电梯一台，共计 15 台电梯。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资质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若为制造商，制造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资质(不分级别)、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资质(不分级别)或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新版资质；

（3）投标人若为经销(代理)商，经销(代理)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资质(不分级别)或最新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安装、修理)，经销(代理)商所代理产品的制造商应具备上述对制造商的相应制造资质要求，并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授权书(一个设备制造商仅能授权一个经销(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专项唯一的有效授权书，授权合法有效，内容清晰明确，投标人为经销(代理)商的只能代理一个品牌且同一个品牌只能授权一家经销(代理)商参加投标（以投标时提供的专项唯一的有效授权书为准），同时该制造厂商不得同时

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 财务状况: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 提供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果投标人成立不足 3 年, 须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状况报告)。

(三)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应作业项目《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项目负责人自报名时未在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任职。若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在前期有在建项目但已履行变更手续的, 在投标文件中需附经批准的有关变更资料, 评标结束后提供的变更材料一律不予认可;

(四) 信誉要求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查询的具有同等效力)、“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 并提供网页截图, 对在截止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五)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投标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六)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 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8:30 时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8:00 时止, 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xinxiang.gov.cn/>)”, 凭企业 CA 锁或标证通扫码登录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1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加密投标文件(.XU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xinxiang.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01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七、其他

新乡市领科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人）的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名称），已由相关行政审批部门批准建设，现委托河南省创豫鑫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理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电梯采购及安装

二、项目编号：新交 GCZB-2024-0245

三、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项目概况：中原农谷创投凤栖苑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位于通惠河路以北、永定河路以南、尧山路以西、嵩山大道以东，总建筑面积 112359.04m²。项目 1#楼、2#楼、3#楼、5#楼、6#楼、7#楼、8#楼均设计有“DT-1”消防电梯兼担架电梯、“DT-2”乘客电梯兼无障碍电梯各一台及配套 1#楼“DT-1”乘客电梯兼担架电梯兼无障碍电梯一台，共计 15 台电梯。

（二）招标范围：项目 1#楼、2#楼、3#楼、5#楼、6#楼、7#楼、8#楼及配套 1#楼共 15 台电梯的采购与安装，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运输、装卸、保险、安装、施工配合、运行调试、检测检验、通过行政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取得相应监督检验报告、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及特种设备使用标志等，交付前组织成品检查验收、进行指导培训，提供设备质保期、免保期均为 2 年。具体要求详见电梯参数表及施工图纸。

（三）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

（四）工程地点：新乡市平原示范区；

（五）标段划分：1 个标段；

（六）供货期及工期要求：供货周期 60 日历天，安装取证周期 90 日历天；

（七）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行业相关验收规范标准；

（八）质保期、免保期：2 年；

（九）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资质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若为制造商，制造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资质(不分级别)、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资质(不分级别)或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新版资质；

(3) 投标人若为经销(代理)商, 经销(代理)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改造)资质(不分级别)或最新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安装、修理), 经销(代理)商所代理产品的制造商应具备上述对制造商的相应制造资质要求, 并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授权书(一个设备制造商仅能授权一个经销(代理)商投标, 须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专项唯一的有效授权书, 授权合法有效, 内容清晰明确, 投标人为经销(代理)商的只能代理一个品牌且同一个品牌只能授权一家经销(代理)商参加投标(以投标时提供的专项唯一的有效授权书为准), 同时该制造厂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 财务状况: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 提供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果投标人成立不足 3 年, 须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状况报告)。

(三) 项目负责人资格: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应作业项目《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项目负责人自报名时未在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任职。若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在前期有在建项目但已履行变更手续的, 在投标文件中需附经批准的有关变更资料, 评标结束后提供的变更材料一律不予认可;

(四) 信誉要求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查询的具有同等效力)、“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 并提供网页截图, 对在截止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五)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投标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六)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 请完善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8:30 时至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8:00 时止, 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xinxiang.gov.cn/>)”, 凭企业 CA 锁或标证通扫码登录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二) 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或标证通的, 请登录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xinxiang.gov.cn/>), 查阅网站首页“重要通知”中《标证通和 CA 数字认

证证书办理流程》(<https://ggzy.xinxiang.gov.cn/zytz/20210419/86b190b9-4ac4-4452-b6c6-f65709987b06.html>)，及时办理标证通及 CA 数字证书，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三)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控制价文件”，“异议回复”)内该项目。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四)招标文件售价：0 元。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二)开标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三)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投标文件（.XXTF 格式）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xinxiang.gov.cn/>）上传投标文件菜单。

(四)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标证通或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XT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须用标证通和企业 CA 锁（包括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

(六)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应登陆远程开标大厅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请投标人务必按照《智能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及视频》（网址：

<https://ggzy.xinxi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xiang/login.html>）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之后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使用标证通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扫描二维码进行解密；使用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项目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说明：1. 投标人须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选择标证通或 CA 证书登录方式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招标文件下载等操作。2. 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标，请投标人前往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xinxiang.gov.cn/xxhy/memberLogin> 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及“投标文件制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

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版）”，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河南省版）前，请务必将电脑中安装的原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新乡版）完全卸载。）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上发布。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项（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乡市领科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颜赠

联系电话：18737370103

地 址：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河南省检验检测产业园 A-5#-505

代理机构：河南省创豫鑫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娄喆

地 址：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河南省检验检测产业园 A506 号

联系电话：15637347776

九、监督部门

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联系电话：0373-7532811

河南省创豫鑫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乡市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管理局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乡市领科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河南省检验检测产业园 A-5#-505

联 系 人：李颜赠

电 话：18737370103

电子邮件：85182256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创豫鑫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河南省检验检测产业园 A506 号](#)

联 系 人： [娄喆](#)

电 话： [15637347776](#)

电子邮件： hns cyxc@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